

# 创迈精密金属成型（苏州）有限公司 年产汽车部件 20000 万件、锁具部件 3000 万件、压缩机部件 1500 万件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创迈精密金属成型（苏州）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苏州市环科环保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 \_\_\_\_\_ (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地址：

编制单位\_\_\_\_\_ (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地址：

## 一、验收项目概况

创迈精密金属成型有限公司总部位于美国密歇根州，成立于 1968 年，发展至今在美洲和亚洲共有 3 个工厂，并在欧洲设有一个销售中心。为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不同行业提供优质的服务和解决方案，是全球领先的深拉伸冲压技术供应商。

创迈精密金属成型（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是创迈在中国成立的第一家子公司，产品涵盖汽车制动系统、传动系统、变速器、离合器、传感器及电器压缩机、五金锁具等；公司厂址位于苏州高新区塔园路 369-9 号（枫桥民营科技园内）。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详见表 1-1 所示。

**表1-1 建设项目环保手续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环评文件类型	环评批复情况	环保验收情况
1	创迈精密金属成型（苏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年产压缩机部件 3825625 个，汽车点烟器部件 700 万个、汽车马达部件 1020 万个	报告表	苏新环项 [2005]052 号	苏新环验 [2007]24 号
2	创迈精密金属成型（苏州）有限公司增资扩建项目	年产压缩机部件 3825625 个，汽车点烟器部件 700 万个、汽车马达部件 1020 万个	报告表	苏新环项 [2006]373 号	
3	创迈精密金属成型（苏州）有限公司增资扩建项目	年产五金冲压件 3500 万件、汽车，模具 10 套、摩托车模具 5 套，夹具 10 套，精冲模 5 套、精密型腔模 15 套、模具标准件 2000 件	报告表	苏新环项 [2007]332 号	苏新环验 [2009]111 号
4	创迈精密金属成型（苏州）有限公司年产汽车部件 20000 万件、锁具部件 3000 万件、压缩机部件 1500 万件项目	年产汽车部件 20000 万件、锁具部件 3000 万件、压缩机部件 1500 万件项目	报告表（附工程分析专题）	苏新环项 [2017]107 号	/

本次仅对《年产汽车部件 20000 万件、锁具部件 3000 万件、压缩机部件 1500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扩建部分进行验收。原有项目建设情况均已通过验收，验收文件详见附件。

创迈精密金属成型（苏州）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申报《年产汽车部件 20000 万件、锁具部件 3000 万件、压缩机部件 1500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并于 2017 年 6 月 6 日通过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保局“苏新环项[2017]107

号”审批（详见附件）。

受创迈精密金属成型（苏州）有限公司委托，中新苏州工业园区清城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30 日对验收项目中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设施的处理能力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及现场管理检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为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及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表 1-2 项目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立项	苏州高新区经济发展和改革局 苏新发前（2015）109 号
2	环评	北京中咨华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	环评批复	2017 年 6 月 6 日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保局 苏新环项[2017]107 号
4	本次项目建设规模	总投资 5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7%
5	建设项目投入试生产 （试运行）日期	2018 年 12 月
6	现场勘测时工程实际 建设情况	生产能力已达到设计能力的 75% 以上，各类环保设施已建成，具备 “三同时”验收的监测条件

## 二、验收监测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修订，2015年1月1日执行)；
-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3、关于印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规程（试行）》的通知（环发[2009]150号）；
- 4、《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保局，苏环控[97]122号文）；
- 5、《创迈精密金属成型（苏州）有限公司年产汽车部件20000万件、锁具部件3000万件、压缩机部件1500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北京中咨华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16年12月）；
- 6、《关于对创迈精密金属成型（苏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年产汽车部件20000万件、锁具部件3000万件、压缩机部件1500万件环境影响报告表+专题分析的审批意见》（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保局，苏新环项[2017]107号，2017年6月6日）；

### 三、工程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苏州高新区塔园路369-9号（枫桥民营科技园内），项目东侧20m为苏州高新区会展中心，南侧40m为知足袜业，西侧70m为平田精密器材，北侧20m为苏州三高电脑缝纫机公司。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见图3-1，项目平面图见图3-2，建设项目四周照片见图3-3，项目厂区平面图见图3-4和图3-5。



图3-1 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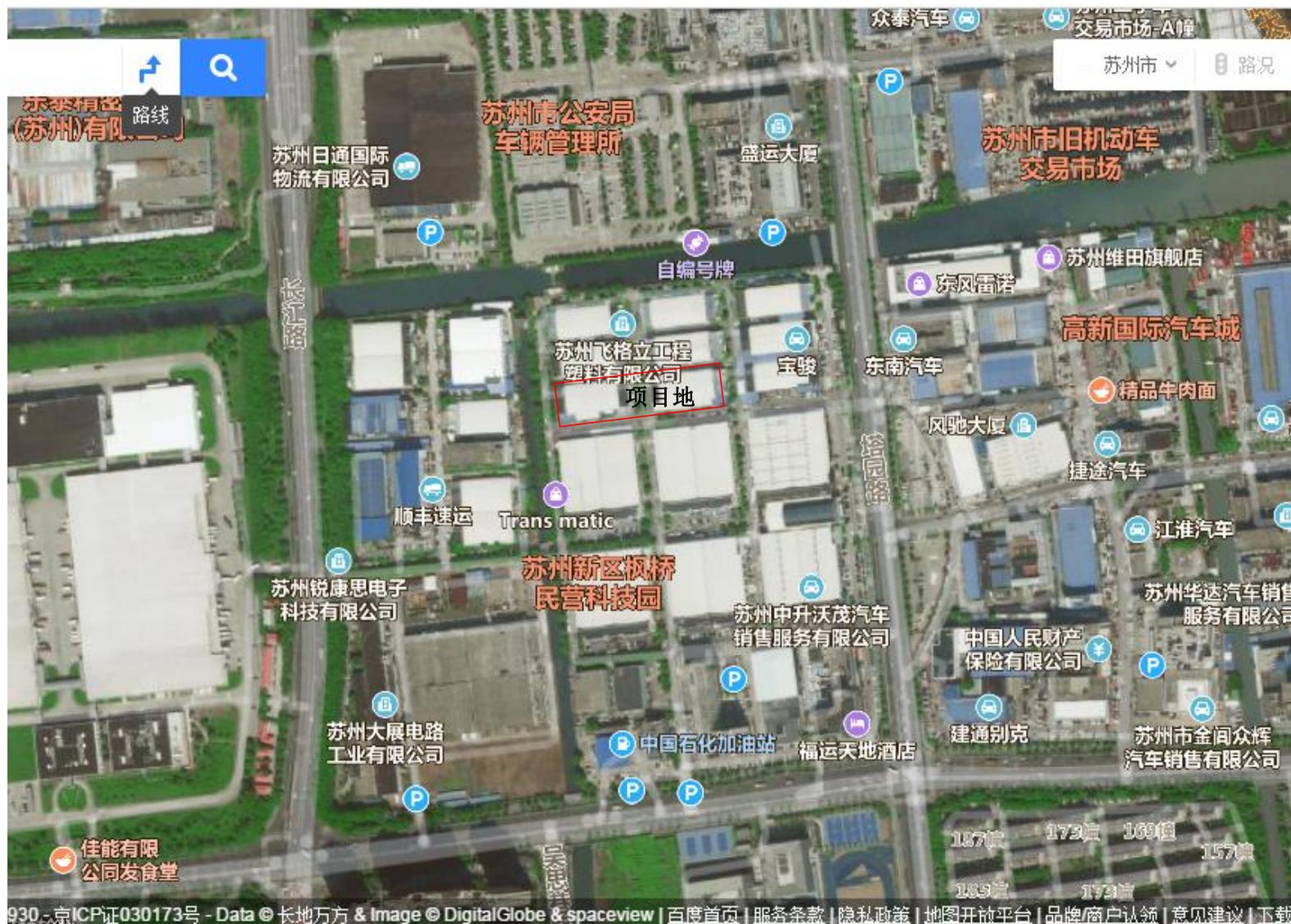


图3-2 项目平面图



东面：苏州高新区会展中心



南面：知足袜业



西面：平田精密器材



北面：苏州三高电脑缝纫机公司

图3-3 建设项目四周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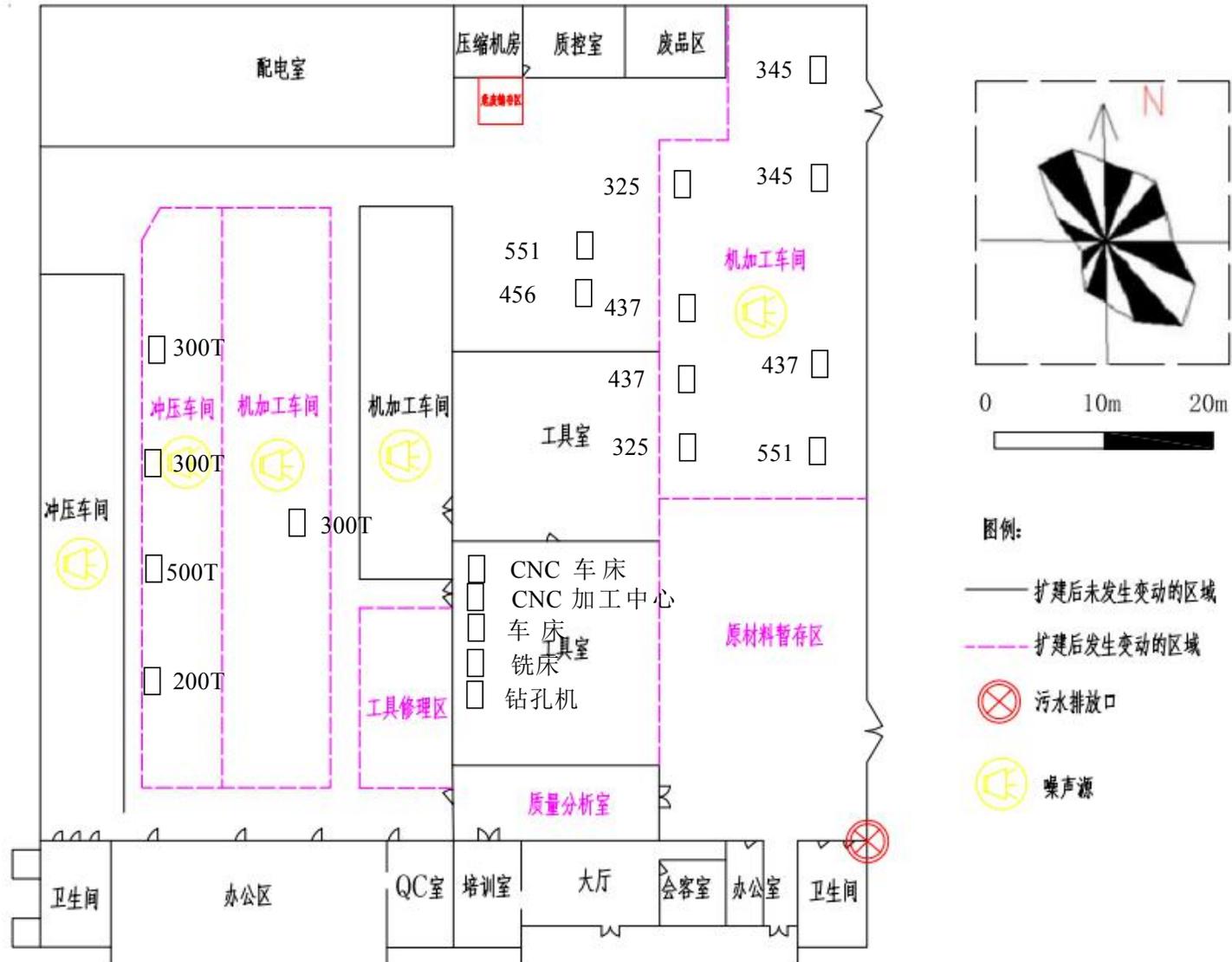


图 3-4 建设项目一车间厂区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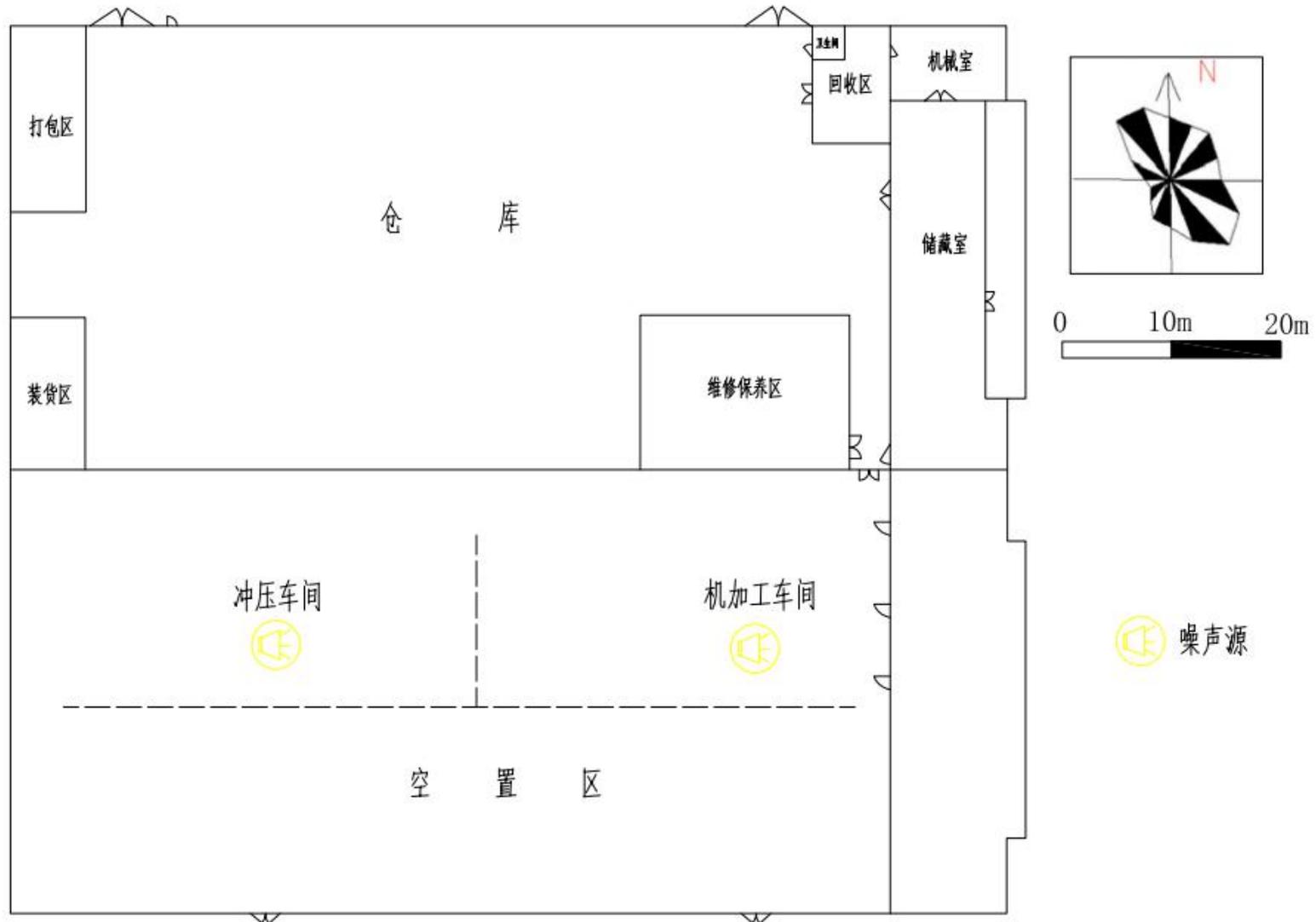


图 3-4 建设项目二车间厂区平面图

###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苏州高新区塔园路 369-9 号（枫桥民营科技园内），目前公司具有年产汽车部件 20000 万件、锁具部件 3000 万件、压缩机部件 1500 万件的生产能力。验收项目建设内容见表 3-1。

表 3-1 验收项目建设内容表

序号	类型	项目环评/初级审批内容			实际建设		
1	建设规模	年产汽车部件 20000 万件、锁具部件 3000 万件、压缩机部件 1500 万件			年产汽车部件 20000 万件、锁具部件 3000 万件、压缩机部件 1500 万件		
2	产品类型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3	主要设备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冲压机	500T	2	冲压机	500T	1
		冲压机	300T	4	冲压机	300T	3
		冲压机	200T	2	冲压机	200T	1
		冲压机	456	3	冲压机	456	1
		冲压机	551	4	冲压机	551	2
		冲压机	437	1	冲压机	437	3
		冲压机	345	2	冲压机	345	2
		冲压机	325	5	冲压机	325	2
		投影仪	/	1	投影仪	/	1
		三维影像仪	(OGP)	1	三维影像仪	(OGP)	1
		三坐标测量仪	(CMM)	1	三坐标测量仪	(CMM)	1
		金属万能测试机	/	1	金属万能测试机	/	1
		金相测试机	/	1	金相测试机	/	1
		影像仪	/	1	影像仪	/	1
		CNC 加工中心	/	1	CNC 加工中心	/	1
		CNC 车床	/	1	CNC 车床	/	1
		车床	/	1	车床	/	1
		铣床	/	1	铣床	/	1
		摇臂钻	/	1	摇臂钻	/	1
钻孔机	/	1	钻孔机	/	1		
叉车	/	1	叉车	/	1		
空压机	100HP	1	空压机	100HP	1		
包装线	/	1	包装线	/	1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3-2。

表 3-2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年消耗量 (t/a)	实际年消耗量 (t/a)	备注
1	不锈钢板	240	240	——
2	冷轧钢板	2300	2300	——
3	切削液	22	22	——
4	润滑油	1	1	——
5	抗磨液压油	0.6	0.6	——
6	清洗剂	0.1	0.1	——

### 3.4 生产工艺

项目工艺流程详见图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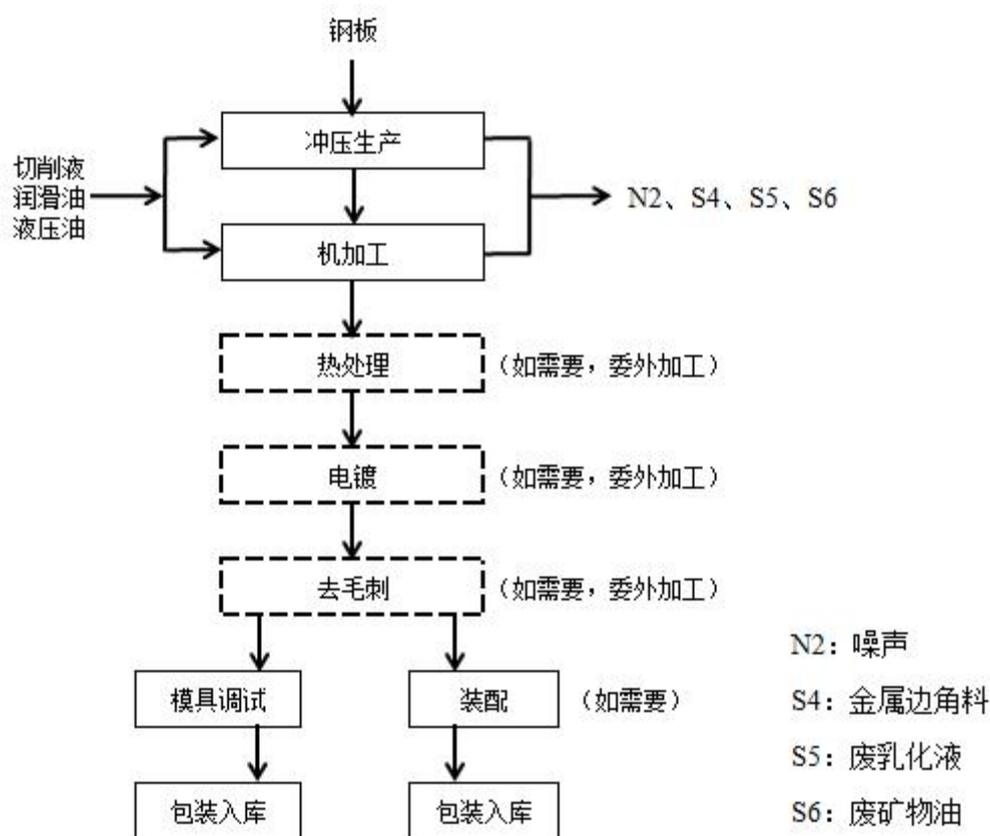


图 3-4 生产工艺流程图

#### 流程简述:

项目涉及热处理、电镀、去毛刺等加工工序均委外加工（详见附件委托加工协议），仅冲压及机加工部分在厂区内进行。

**冲压:** 冲压工艺是建立在金属材料受力后发生塑性变形的基础上，利用模具和冲压设备对金属卷材进行加工，以获得所需要的零件形状或尺寸。

将金属原料（不锈钢板、冷轧钢板）送入冲压机内，开启机器后，钢板在压力作用下被延展变形；冲压过程往往不能一次完成，需要分解成多次，但生产工艺及原理均相同，钢板在经过一步步的冲压变形后最终被制成初成品。

**机加工：**将经过冲压后的初成品再通过机械加工进一步去除边角、改善缺陷，直至加工成精密的模具及零部件；

冲压生产及机加工过程会产生较高的机械噪声，并且产生废金属边角料（S4）和由于冲压瞬时高温少量挥发的有机废气；CNC 等设备使用过程中需用切削液对设备及产品进行冷却，切削液和水按 1：8~1：10 配比混合后使用，混合液可循环利用，循环使用一定次数后的废乳化液（S5）作为危废处理；液压油是液压系统使用的液压介质，在液压系统中起着能量传递、抗磨、系统润滑、防腐、防锈、冷却等作用，润滑油是用作机床自身的润滑。润滑油每半年更换 1 次，液压油每年更换 1 次，更换下来的废润滑油、废液压油（S6）也作为危废处置。

**模具调试：**模具初成品需要进行调试以检查试模后制出的配件质量，若发现制品存在缺陷，应对模具进行修整和调试，直到能生产出符合要求的汽车配件；

**装配：**若生产出的零部件需要组装，则组装成相应的配件；

**包装入库：**将检验合格的产品打包入库。

### 3.6 项目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文件，该项目的性质、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四个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动，虽存在生产设备数量的变动，但变化数量未超过环评报告表核定量限值的 30%，不属于重大变动，未加重对周边环境的不利影响，纳入竣工验收管理。项目变动情况详见表 3-3 建设项目重大变动判定表。

表 3-3 建设项目重大变动判定表

变动类别	重大变动认定条件	实际建设情况	有无重大变动	非重大变动情况	非重大变动影响分析
性质	1)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的除外)	与环评一致	无	无	无
规模	2) 生产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3) 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 30%及以上。 4) 新增生产装置,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 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生产能力、仓储设施与环评一致;生产设备与环评批复量减少 8 台	无	无	生产设备与环评批复量减少 8 台,但变化数量未超过环评报告表核定量限值的 30%
地点	5) 项目重新选址; 6)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7)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 8) 厂外管线路由调整,穿越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路由发生变动且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显著增大。	与环评一致	无	无	无
生产工艺	9)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与环评一致	无	无	无
环境保护措施	10)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	与环评一致	无	无	无
其他	/	/	无	无	无

## 四、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4.1.1 废水

本项目已实施雨污分流；生活污水排至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苏州新区第二污水厂处理，污水厂处理后的尾水排入京杭运河。

#### 4.1.2 废气

本项目主要是非甲烷总烃的无组织排放，经净化过滤装置收集处理后，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环评表未要求本项目设置卫生防护距离，且项目 50m 距离内无村庄、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 4.1.3 噪声

本项目设备均采用低噪声设备，噪声源强约为 75dB(A)~95dB(A)，经减振、隔声和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可达标，本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4.1.4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废乳化液、废矿物油、废包装桶以及含油抹布属于危险废物，委托常州市金坛金东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处置，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固废，由企业委外处置，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表 4-1 固体废物清单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废物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量 (t/a)	处置去向
1	废乳化液	冲压及机加工过程	液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	200	委托常州市金坛金东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处置
2	废矿物油	机器检修、维保	液	废矿物油		HW08 (900-249-08)	1.6	
3	废包装桶	矿物油、切削液使用	固	塑料桶及残留矿物油			0.1	
4	含油抹布	机器维修保养	固	织物及残留矿物油		豁免	0.3	外卖综合利用
5	金属边角料	冲压过程	固	不锈钢、冷轧钢	一般固废	/	200	外卖综合利用
6	废包装材料	原料拆包	固	木条、纸质包装物		/	20	外卖综合利用
7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固	生活垃圾		/	45	环卫部门清运

## 4.2 其他环保设施

###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无。

### 4.2.2 在线监测装置

无。

### 4.2.3 其他设施

无。

##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扩建项目总投资 5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 2.7%，项目“三同时”一览表见表 4-2。

表 4-2 项目“三同时”一览表

项目名称	创迈精密金属成型（苏州）有限公司年产汽车部件 20000 万件、锁具部件 3000 万件、压缩机部件 1500 万件			
类别	污染源	治理措施 (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环保 投资 (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水	生活污水	排至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苏州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厂处理后的尾水排入京杭运河。	--	与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开工同时建成运行
废气	加工	车间加强通风无组织排放，环评表未要求本项目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	
噪声	车床、机床、压力机、磨床等	减震、隔声、消声距离衰减	--	
固废	危险废物	委托常州市金坛金东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处置	--	
	一般固废	环卫所定期清理处置 收集外售		
绿化		-	--	
其他		20m <sup>2</sup> 危险废物堆场、 40m <sup>2</sup> 危险废物堆场		
环境管理 (机构、监测能力等)		专职管理人员	--	
环保投资合计			150	

## 五、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 5.1.1 总结论

通过对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本项目符合当地的规划与发展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严格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全部治理措施后，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对项目所在地区环境质量的影响不显著。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具有环境可行性。

#### 5.1.1 建议

1、上述评价结论是根据建设方提供的生产规模、工艺流程、原辅材料用量及与此对应的排污情况基础上进行的，如果生产品种、规模、工艺流程和排污情况有所变化，建设单位应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

2、建议该公司应重视环境保护工作，要有专职的环保管理员，认真负责整个公司的环境管理、环境统计及污染源的治理工作及长效管理，确保三废均能达标排放。

3、确保本报告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到实处，切实履行“三同时”制度。

4、按照相关部门要求作好雨、污分流工作，并应做好日常管理工作。

5、落实好固体废弃物的出路，禁止焚烧，防止二次污染。

6、制定并落实各种相关的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对职工的培训教育，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创迈精密金属成型（苏州）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委托北京中咨华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创迈精密金属成型（苏州）有限公司年产汽车部件 20000 万件、锁具部件 3000 万件、压缩机部件 1500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你单位在苏州高新区塔园路 369-9 号枫桥民营科技园内 9 号、10 号厂房，年产汽车部件 20000 万件、锁具部件 3000 万件、压缩机部件 1500 万件。并要求：

一、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必须切实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和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厂区实行雨、污分流，该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废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生活污水氨氮、总磷和总

氨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1962-2015）标准。

三、加强废气排放管理，生产工艺过程产生的废气经治理设施处理后排放，非甲烷总烃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严格执行《报告表》中提出的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四、采取切实有效的隔音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 $\leq 65\text{dB}(\text{A})$ ，夜间 $\leq 55\text{dB}(\text{A})$ 。

五、固体废物、危险废物须分类收集妥善处置或利用，不得排放。贮存场所应防风、防雨淋、地面防渗漏，应有专门人员负责及时收集、定时检查放置容器是否破损，及时清运。危险废物根据就近处置原则，鼓励企业委托区内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六、建设单位须采取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积极推广循环经济理念，实施清洁生产措施，进行贯彻 ISO14000 标准。

七、排污口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文）的要求执行，各类污染物排放口设置监测采样口并安装环保标志牌。

八、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生产。

九、本批复自审批之日起有效期 5 年。本项目 5 年后方开工建设或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拟采用的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你公司须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 六、验收执行标准

### 6.1 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水排放标准见表 6-1:

表 6-1 废水排放标准限值

排放口	污染物	标准值 (mg/L)	依据标准
生活污水	pH 值	6~9 (无量纲)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	
	悬浮物	400	
	氨氮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标准
	总磷	8	
	总氮	70	

### 6.2 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气排放标准见表 6-2:

表 6-2 废气排放标限值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高度 (m)	依据标准
上风向 1、下风向-2~4	非甲烷总烃	4.0	/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6.3 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为三班制两转生产，每班工作 12 小时，300 天/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要求，“昼间”是指 06:00 至 22:00 之间的时段，“夜间”是指 22:00 至次日 06:00 之间的时段，营运期厂界昼夜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的 3 类区标准，详见表 6-3。

表 6-3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监测时段	标准值 Leq[dB(A)]	依据标准
昼间	6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区标准
夜间	55	

### 6.4 固体废弃物标准

固废处置应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的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处置应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的相关要求。

## 七、验收监测内容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此次竣工验收监测是对创迈精密金属成型（苏州）有限公司年产汽车部件 20000 万件、锁具部件 3000 万件、压缩机部件 1500 万件生产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进行全面考核，对环保设施的处理效果和排污状况进行现场监测，以检查各种污染物的防治措施是否达到设计能力和预期效果，并评价其污染物的排放是否符合国家标准。

#### 7.1.1 废水监测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1:

表 7-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等时间间隔采样)

#### 7.1.2 无组织废气监测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2:

表 7-2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上风向 1、下风向 2~4）	非甲烷总烃	连续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 7.1.3 厂界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3:

表 7-3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布置 4 个监测点（▲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连续 2 天，昼夜间各 监测 1 次

#### 7.1.4 固（液）体废物监测

无。

### 7.2 环境质量监测

无。

## 八、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 8.1 环境质量监测

污染物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 8-1.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废水	pH 值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总氮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 8-1.2 监测分析方法续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废气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T 38-1999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8.2 监测仪器

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后使用，见表 8-2。

表8-2 监测分析仪器

主要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PH/mv/电导率/溶解氧测量仪	SX736	ATC-ES-16003
双气路采样器	ZR-3710	ATC-ES-11206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型	ATC-ES-12807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0 型	ATC-ES-11312、11319、11320、11336、11324、11334、11317、11327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型	ATC-ES-12102
电子天平	DV215CD	ATC-ES-01501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S	ATC-ES-00801
紫外双光束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ATC-ES-00803

### 8.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详见表 8-3。

**表8-3 质量控制情况**

污染物	样品数 (个)	平行样				加标回收样			标样		
		平行样 (个)	检查率 (%)	相对偏差 (%)	合格率 (%)	加标样 (个)	检查率 (%)	合格率 (%)	标样 (个)	合格率 (%)	
废水	化学需氧量	8	2	25.0	0.65	100	—	—	—	1	100
	氨氮	8	2	25.0	0.45	100	—	—	—	1	100
	总磷	8	2	25.0	0.35	100	—	—	—	1	100
	总氮	8	2	25.0	0.15	100	—	—	—	1	100

###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无。

###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详见表 8-4

**表 8-4 噪声质量控制情况统计表**

测量前校准值 Leq[dB(A)]	测量后校准值 Leq[dB(A)]	偏差 Leq[dB(A)]
93.8	93.8	0

### 8.7 固体废物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无。

## 九、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创迈精密金属成型（苏州）有限公司年产汽车部件 20000 万件、锁具部件 3000 万件、压缩机部件 1500 万件项目实际生产负荷达到建项目设计生产规模的 75% 以上，详见表 9-1。各类污染治理设施运转正常，满足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表 9-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产量核实

计划年生产能力	监测日期	计划日生产能力	实际日生产能力	生产负荷
压缩机部件 1500 件	2019 年 3 月 29 日	50 件/天	50 件/天	100%
	2019 年 3 月 30 日		52 件/天	104%
锁具部件 3000 件	2019 年 3 月 29 日	10 件/天	12 件/天	120%
	2019 年 3 月 30 日		11 件/天	110%
其他汽车部件 20000 件	2019 年 3 月 29 日	70 件/天	70 件/天	100%
	2019 年 3 月 30 日		77 件/天	110%

###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 9.2.1.1 废水监测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新区第二污水厂处理，尾水排入京杭运河。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总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标准。

表 9-2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点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监测项目					单位: mg/L	
			pH 值 (无量纲)	化学 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总氮	
废水总排口	2019 年 3 月 29 日	第一次	8.26	83	14	21.1	1.04	24.4	
		第二次	8.17	72	13	19.7	0.87	21.5	
		第三次	8.21	91	11	20.2	1.18	22.6	
		第四次	8.35	80	12	25.7	5.06	33.6	
		日均值	8.17-8.35	82	13	21.7	2.04	25.5	
	2019 年 3 月 30 日	第一次	8.69	54	12	20.9	1.06	28.9	
		第二次	8.57	57	10	26.2	5.25	136	
		第三次	8.72	55	10	31.2	6.91	41.5	
		第四次	8.74	57	11	31.2	4.04	33.7	
		日均值	8.57-8.74	56	11	27.4	4.32	60	

	标准限值	6~9	500	400	45	8	70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口污染物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标准。

### 9.2.1.2 废气

#### 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通过厂房内通风装置净化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测浓度限值。

表 9-3 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	监测结果 (mg/m <sup>3</sup> )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3月29日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1	0.95	0.94	0.96	0.96	4.0	达标
		下风向-2	1.12	1.11	1.02	1.12		
		下风向-3	0.98	1.30	1.08	1.05		
		下风向-4	1.23	1.19	1.00	1.12		
3月30日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1	1.04	1.06	1.01	1.06	4.0	达标
		下风向-2	1.39	1.20	1.12	1.13		
		下风向-3	1.16	1.36	1.15	1.32		
		下风向-4	1.26	1.44	1.09	1.07		
备注	1、布点按当天风向，上风向设一个参照点，下风向呈扇形设三个监测点。							

验收监测期间废气（无组织）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天气状况	气温(°C)	相对湿度 (%)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2019年3月29日	多云	102.3	21	56	东南	1.8
2019年3月30日	多云	102.7	20	54	东南	3.2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测浓度限值。

### 9.2.1.3 噪声监测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冲床、空压机等设备产生的运转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减震、隔声，以及距离衰减等措施。

表9-4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1	▲2	▲3	▲4
2019年 3月29日	测量结果 dB (A)	Leq (昼)	58.5	61.0	56.8	60.7
		Leq (夜)	49.2	52.0	44.5	53.3
	标准限值 dB (A)	Leq (昼)	65	65	65	65
		Leq (夜)	55	55	55	55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2019年 3月30日	测量结果 dB (A)	Leq (昼)	57.0	59.9	52.8	60.4
		Leq (夜)	48.7	53.2	40.8	50.3
	标准限值 dB (A)	Leq (昼)	65	65	65	65
		Leq (夜)	55	55	55	55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备注	监测时间：2019年3月29日昼间10:37~10:53，夜间22:08~22:24； 2019年3月30日昼间13:52~14:09，夜间22:24~22:35。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天气状况	风速(m/s)	采样日期	天气状况	风速(m/s)
2019年 3月29日	多云	1.8	2019年 3月30日	多云	3.2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3类区标准。

### 9.2.1.4 固（液）体废物

无。

### 9.2.1.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见表 9-5。

**表 9-5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污染物	日均排放浓度 (mg/L)		全厂废水 排放量 (t/a)	年运行 时间 (d)	按实际负 荷年排放 总量 (t/a)	审批总量 (t/a)
	范围	平均值				
化学需氧量	54-91	69	2565	300	0.18	0.951
悬浮物	10-14	12			0.03	0.622
氨氮	19.7-31.2	24.05			0.06	0.0708
总磷	0.87-6.91	3.18			0.008	0.0106
总氮	21.5-136	55.3			0.14	/
备注	1、本项目废水量根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补充资料计算。					

## 9.2.2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 9.2.2.1 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已实施雨污分流；生产废水经过厂区处理后回用于生产，零排放；生活污水排至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苏州新区第二污水厂处理，污水厂处理后的尾水排入京杭运河。

### 9.2.2.2 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净化装置收集处理后，无组织达标排放。

### 9.2.2.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冲压机设备噪声及风机、冷却塔等公辅工程噪声，经过减震、隔声设施隔声、消声器消声和一定的距离衰减后排放。

### 9.2.2.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乳化液、废矿物油、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委托常州市金坛金东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处置，含油抹布、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固废，由企业委外处置，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无。

## 十、验收监测结论

###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 10.1.1 废水

水质监测结果表明：2019年3月29日~30日生活污水排污口污染物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标准。

#### 10.1.2 废气

废气监测结果表明：2019年3月29日~30日，非甲烷总烃4个无组织监测点位中非甲烷总烃浓度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10.1.3 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表明：2019年3月29日~30日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各监测点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区标准。

#### 10.1.4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废乳化液、废矿物油、废包装桶以属于危险废物，委托常州市金坛金东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处置，含油抹布、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固废，由企业委外处置，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无。